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万〉2025-05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合称“毕马威”）

2、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以下合称“德勤”）。

3、变更原因：毕马威已连续超过20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精神，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拟变更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会计师事务所应尽的职责，公司对其多年来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感谢。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拟变更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以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审阅公司以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聘请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审计公司以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并审阅公司以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3、2025年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年度审计报酬为人民币1,388万元（2024年度支付给毕马威的审计报酬为人民币1,680万元）。以上报酬不包含其他子公司、关联公司审计、融资评级支持等审计服务费用。公司不另支付税费、差旅费等其他费用。

二、机构信息

（一）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4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04 人，从业人员共 5,616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6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70 人。

德勤华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 亿元。

德勤华永为 58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3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60 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

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4 年度德勤华永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客户共 4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三）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其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受到自律监管措施一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五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 2021 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 2022 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三、项目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杨誉民先生自2004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7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杨誉民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家。

项目质量复核人黄天义先生自2002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1998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黄天义先生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许湘照自2003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0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许湘照女士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复核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是以德勤华永合伙人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并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而确定。

四、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聘任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毕马威华振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毕马威已连续超过 20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精神，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五、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德勤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

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选聘德勤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关于选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审计委员会关于选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 2、第二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